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3-010

可转债代码：113055      可转债简称：成银转债

##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号）相关要求进行会计师事务所轮换。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成都银行”）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请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为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25 人，注册会计师 1,088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60 人。

毕马威华振 2021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其他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1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72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4.55 亿元。上述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业，建筑业，以及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毕马威华振 2021 年与本公司同行业（金融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6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毕马威华振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 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成都银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石海云，2001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石海云 1999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并将于 2023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石海云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9 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汪扬，2013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汪扬 2010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并将于 2023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汪扬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史剑，2011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史剑 1999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并将于 2023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史剑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 3. 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 4. 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3 年度本项目的审计收费为人民币 335 万元，服务范围包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服务。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13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本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此外，本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号）相关要求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轮换。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沟通，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无异议。由于本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适时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按照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号）要求，本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负责落实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进行了充分评估。

2023年2月2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请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1. 事前认可情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执业资质、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成都银行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和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充分、恰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对《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示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 独立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执业资质、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成都银行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和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充分、恰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情况：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